

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信息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0821003	居民医保参保比例	以户籍人口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90.00	%	根据文件规定居民医保参保比例为90%以上。
	质量指标	政策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参合居民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	70.00	%	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费用结算及医疗保险基金支付管理办法规定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支付设立起付线标准、支付比例和年度最高支付限额。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	95.00	%	补助全员全覆盖。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范围内补偿比例	参合居民医疗费用报销比例	>=	70.00	%	按照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费用结算及医疗保险基金支付管理办法、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统筹管理办法、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按比例报销。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对医保政策满意度	调查中城乡居民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人数总数量的比率	>=	95.00	%	建立和完善医疗保障机制，切实维护参保群众的合法权益，增强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	90.00	%	建立和完善医疗保障机制，切实维护参保群众的合法权益，增强满意度。